##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

沪建标定〔2020〕382号

#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关于征集上海市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考试试题的通知

####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上海市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管理办法》(沪住建规范联〔2020〕1号),本市将组织实施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为做好考试命题工作,进一步拓宽命题思路,丰富考试题库中的试题数量和类型,现面向全市建设工程造价领域的单位(或个人)公开征集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试题。具体要求如下:

## 一、征集内容

本市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设《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知识》和《建设工程计量与计价实务》两个科目。本次征

集的试题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知识》科目试题,题型为选择题(包括单项选择题和多项选择题)。

#### 二、征集要求

#### (一) 命题范围

试题内容应符合《〈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知识〉考试大纲》(详见附件)和二级造价工程师考试教材《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知识》的范围,不得超出考试大纲。

#### (二) 试题要求

试题应充分结合理论与实际,难易适度,数量不限。报送 内容需包括题目、答案、知识点、试题解析等内容,试题长度 适中,语言描述准确,无歧义,具体格式如下:

(单项选择题)

- 1、我国法律体系的最高形式是()。
- A.宪法
- B.行政法规
- C.部门规章
- D.国家公约

## 【答案】A

【知识点】工程造价管理相关法律法规

【试题解析】宪法在我国法律体系中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和法律效力,是我国最高的法律形式。

#### (多项选择题)

-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从事建筑活动的建筑施工企业应当具备的条件有()。
  - A.符合国家规定的注册资本
  - B.从事相关建筑活动所应有的技术装备
  - C.足够数量的以往类似业绩
  - D.符合要求的年纳税金额
- E.与其从事建筑活动相适应的具有法定执业资格的专业 技术人员

#### 【答案】ABE

【知识点】工程造价管理相关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试题解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相关规定,从事建筑活动的建筑施工企业、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①符合国家规定的注册资本;②与其从事建筑活动相适应的具有法定执业资格的专业技术人员;③有从事相关建筑活动所应有的技术装备;④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报送方式

应征单位(或个人)应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以word 文档形式将试题报送至指定电子邮箱

(bzdec@zjw.sh.gov.cn),报送时请注明出题人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包括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

#### 三、试题采纳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将对征集的试题进行评审,通过评审的试题将录入考试题库,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对入库的试题具有使用权。

#### 四、奖励机制

试题符合命题要求且被收入考试题库的,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将向出题人颁发电子感谢信;录入题库达 20 题及以上的,将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若出题人为注册造价工程师的还将免除造价工程师继续教育部分学时。

## 五、保密要求

应征单位(或个人)具有保密义务,其参与应征的身份以及所提交的资料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外公开或透露,若有违反,一经查实,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特此通知。

联系人: 朱 迪 联系电话: 021-23113182

征题邮箱: bzdec@zjw.sh.gov.cn

附件:《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知识》考试大纲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八日

## 《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基础知识》 考试大纲

#### 【考试目的】

通过本科目考试,主要检验应考人员对工程造价管理相关法律法规与制度、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造价构成、工程计价方法及依据的掌握情况,在工程决策和设计、施工招投标、施工和竣工阶段进行造价管理的能力。

#### 【考试内容】

- 一、工程造价管理相关法律法规与制度
- (一)工程造价管理相关法律法规;
- (二)工程造价管理制度。
- 二、工程项目管理
- (一)工程项目组成和分类;
- (二)工程建设程序;
- (三)工程项目管理目标和内容;
- (四)工程项目实施模式。

#### 三、工程造价构成

(一)建设项目总投资与工程造价;

- (二)建筑安装工程费;
- (三)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用;
- (四)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五)预备费;
- (六)建设期利息。

#### 四、工程计价方法及依据

- (一) 工程计价方法;
- (二)工程计价依据及作用;
- (三)工程造价信息及应用。

#### 五、工程决策和设计阶段造价管理

- (一)决策和设计阶段造价管理工作程序和内容;
- (二)投资估算编制;
- (三)设计概算编制;
- (四)施工图预算编制。

## 六、工程施工招投标阶段造价管理

- (一)施工招标方式和程序;
- (二)施工招投标文件组成;
- (三)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 (四)工程量清单编制;
- (五)最高投标限价编制;
- (六)投标报价编制。

#### 七、工程施工和竣工阶段造价管理

- (一)工程施工成本管理;
- (二)工程变更管理;
- (三) 工程索赔管理;
- (四)工程计量和支付;
- (五)工程结算;
- (六)竣工决算。

抄送: 市交通委、市水务局、市市场管理总站、委人才考评中心、市咨询行业协会。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7月28日印发